政府采购委托书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6-109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现委托贵中心对周口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运维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并承诺：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它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二、由我单位制作本项目的磋商文件，配合贵中心完成采购任务。

三、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组建评审委员会，对本项目进行公开、公平、公正的评审。

四、尊重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授权评审委员会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由采购人按照相关规定依次选择成交供应商。

五、在成交通知书签发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负责将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备案；组织好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将采购档案保存 15 年以上。

六、由我单位对本项目相关当事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进行答复。

七、本项目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单位均予以承认，对项目联系人的真实性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委托单位项目联系人：董云强　　电话：16691827006

信用代码：11411700005887456X

委托单位公章

2026 年 11 月 5 日